

电子商务发展“十一五”规划

前 言

电子商务是网络化的新型经济活动，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迅猛发展，已经成为主要发达国家增强经济竞争实力，赢得全球资源配置优势的有效手段。“十一五”是我国发展电子商务的战略机遇期。抓住机遇，加快发展电子商务，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的客观要求和必然选择。

本规划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信息化“十一五”规划》的组成部分，旨在贯彻落实《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若干意见》，是我国电子商务发展的指导性文件。

一、现状与趋势

（一）“十五”电子商务发展基本情况

“十五”期间我国电子商务在经历了探索和理性调整

后，步入务实发展的轨道，为“十一五”快速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电子商务应用初见成效。电子商务逐步渗透到经济和社会的各个层面，国民经济重点行业和骨干企业电子商务应用不断深化，网络化生产经营与消费方式逐渐形成。2005年，全国企业网上采购商品和服务总额达16889亿元，占采购总额的比重约8.5%，企业网上销售商品和服务总额为9095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近2%。中小企业成为电子商务的积极实践者，经常性应用电子商务的中小企业约占全国中小企业总数的2%。面向消费者的电子商务模式日益创新，基于网络的数字化产品与服务不断涌现，丰富了人民群众的物质和文化生活。

电子商务支撑体系建设取得重要进展。电子认证、电子支付、现代物流、信用、标准等电子商务支撑体系建设逐步展开。19家电子认证机构获得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近20家商业银行开办电子银行服务，第三方电子支付业务稳步上升。物流专业化、社会化和信息化程度逐步提高。信用信息服务体系建设的步伐加快。40余项电子商务和物流标准陆续颁布，标准推广应用工作进一步深化。

电子商务创新能力不断提高。基于网络的产品、技术与服务的创新能力稳步提升，自主发展态势日渐显现。在线交易、电子支付、电子认证、现代物流等领域关键技术及装备的研究开发取得突破性进展，行业、区域及中小企业的第三

方电子商务交易与服务平台加快发展，基础电信运营商、软件供应商等涉足电子商务服务，新型业务模式不断涌现。300多所院校开设了电子商务专业，继续教育和在职培训陆续展开，培养了一批电子商务专业人才。

电子商务发展环境进一步改善。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确立了电子商务的战略地位，电子商务发展若干意见明确了发展方向和重点，电子签名法为电子商务发展提供了法律保障。各地区各部门相继制定配套措施，加大对电子商务发展的扶持力度。全社会电子商务应用意识不断增强，形成了良好的社会氛围。

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我国电子商务发展仍然面临一些突出问题。电子认证、在线支付、现代物流、信用、安全防护和市场监管体系建设尚不能适应电子商务快速发展的需要，发展环境有待进一步完善；电子商务标准规范的完整性、配套性和协调性不足，市场适用性需要进一步加强；企业信息化发展不平衡，电子商务公共服务滞后，普及应用水平亟待提高。电子商务在加速经济增长方式转变、提高经济运行效率等方面的促进作用尚未充分发挥。

（二）发展趋势

全球电子商务日趋活跃，业务模式不断创新，我国电子商务进入快速发展机遇期。

电子商务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加速形成经济竞争新态势。电子商务广泛深入地渗透到生产、流通、消费等各个领

域，改变着传统经营管理模式和生产组织形态，正在突破国家和地区局限，影响着世界范围内的产业结构调整和资源配
置，加速经济全球化进程。发达国家和新兴工业化国家把电
子商务作为强化竞争优势的战略举措，制定电子商务发展政
策和行动计划，力求把握发展主动权。随着我国对外开放水
平提高和市场化进程加快，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已成为我国参
与全球经济合作的必然选择。

电子商务服务业蓬勃发展，逐步成为国民经济新的增长
点。技术创新加速社会专业化分工，为电子商务服务业提供
了广阔的发展空间。基于网络的交易服务、业务外包服务、
信息技术外包服务规模逐渐扩大，模式不断创新。网络消费
文化逐步形成，面向消费者的电子商务服务范围不断拓宽，
网上消费服务模式日渐丰富。电子商务服务业正成为新的经
济增长点，推动经济社会活动向集约化、高效率、高效益、
可持续方向发展。

我国电子商务基础条件日趋成熟，步入快速发展新阶
段。“十一五”期间，我国国民经济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经济总量持续扩大，为电子商务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经济基础
和广阔的市场空间。随着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的加快，市
场经济体制进一步完善，推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
的力度继续加大，对发展电子商务的需求更加强劲。全球范
围内资源、市场、技术、人才的国际竞争愈加激烈，进一步
激发了企业应用电子商务的主动性和积极性，电子商务发展

的内在动力持续增强，我国电子商务进入快速发展期。

二、发展原则和主要目标

（一）发展原则

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政府推动与企业主导相结合、营造环境与推广应用相结合、网络经济与实体经济相结合、重点推进与协调发展相结合、加快发展与加强管理相结合**的发展思路，紧紧围绕转变经济增长方式，优化产业结构，提高国民经济运行效率和质量的中心任务，完善发展环境，创新发展模式，提高应用水平，培育服务产业，走出一条有中国特色的电子商务发展道路。

——**完善发展环境**。以构建电子商务支撑体系为核心，统筹发展全局，突破瓶颈制约，强化政策导向，突出建设重点，推进法制建设，加强市场管理，更好地发挥政府在电子商务发展中的引导和保障作用。

——**创新发展模式**。以促进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的有机结合为着力点，面向发展前沿，立足自主创新，坚持需求导向，务求实用高效，探索多层次、多类型的电子商务模式。

——**提高应用水平**。以培育电子商务应用主体为基础，提高全社会电子商务应用意识，深化骨干企业电子商务应用，普及面向中小企业和社会公众的电子商务服务，推进电子商务全面融入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环节。

——**培育服务产业**。以大力发展第三方电子商务服务为

切入点，培育龙头企业，发展新型服务，扩大服务领域，促进服务贸易，形成国民经济新的增长点，带动就业增长。

（二）主要目标

围绕信息化“十一五”规划确定的总体目标，到 2010 年，电子商务发展环境、支撑体系、技术服务和推广应用协调发展的格局基本形成，电子商务服务业成为重要的新兴产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领域电子商务应用水平大幅提高并取得明显成效。

——网络化生产经营方式基本形成，企业间业务协同能力明显加强，网上采购与销售额占采购和销售总额的比重分别超过 25%和 10%。中小企业电子商务应用普及水平大幅提高，经常性应用电子商务的中小企业达到中小企业总数的 30%。网络消费成为重要的消费形态。

——基本形成以第三方电子商务服务为主流的发展态势，基于网络的交易服务、业务外包服务和信息技术外包服务等电子商务服务业初具规模。

——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能力显著提高，成果转化及产业化进程明显加快，自有品牌的电子商务关键技术装备与软件国内市场占有率超过 40%。

——电子商务支撑体系基本满足应用需求，法律法规、人才培养、技术服务等基本适应电子商务发展的需要。企业管理人员五年内普遍接受信息化培训，掌握信息化基本技能。

三、主要任务

（一）普及深化电子商务应用，提高国民经济运行效率和质量

大力推进企业电子商务应用。持续推进企业信息化建设，充分发挥骨干企业在采购、销售等方面的带动作用，以产业链为基础，以供应链管理为重点，整合上下游关联企业相关资源，促进企业间的业务协同。充分发挥信息资源的倍增作用，深化企业间电子商务应用，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增强企业群体的市场反应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提高中小企业对电子商务重要性的认识，鼓励中小企业积极运用第三方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开展在线销售、采购等生产经营活动，降低中小企业在投资、技术等方面的风险，提高生产经营和流通效率。

积极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商务应用。完善政府采购法规，公开政府采购信息，引入市场机制，鼓励采用特许经营模式，加强政府采购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逐步实现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各级政府要积极运用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政府采购，提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切实发挥政府在电子商务应用中的示范和带动作用。

（二）大力发展电子商务服务业，形成国民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

积极推进交易服务。紧密结合行业、区域特点，创新交易模式，深度开发和充分利用信息资源，发展面向行业、区

域、企业及消费者的第三方交易及相关信息增值服务。探索移动电子商务应用，发展新型服务模式，进一步增强电子商务应用的渗透性。推广电子商务在国际贸易与经济合作中的应用，加强国际贸易电子商务公共服务，更好地利用国内国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强化国际竞争优势。

加快发展业务外包服务。扶持基于网络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现代物流、财务管理等生产经营性业务外包服务，培育在线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技能培训等辅助性业务外包服务。鼓励通过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整合旅游、教育、文化、培训、保险、医疗保健等服务业资源，提高服务水平，带动传统服务业快速发展。

稳步推动信息技术外包服务。鼓励基础电信运营商、软件供应商、系统集成商的业务转型，发展面向政府和企事业单位的信息处理、数据托管、应用系统等信息技术外包服务，降低信息化建设和电子商务应用成本，促进专业化信息技术外包服务业发展。

（三）着力完善支撑环境，促进电子商务协调发展

健全电子认证体系。进一步规范密钥、证书、电子认证机构的管理，发展和采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加密和认证技术。整合现有资源，完善电子认证基础设施，规范电子认证服务，建立布局合理的电子认证体系，实现交叉认证，为社会提供可靠的电子认证服务。

加快在线支付体系建设。加紧制定在线支付业务规范和

技术标准，研究风险防范措施，加强业务监督和风险控制。研究制定第三方支付服务机构的管理措施，实现银行与第三方支付服务的衔接协同。引导商业银行、中国银联等机构建设安全快捷、标准规范的在线支付平台。大力推广银行卡等电子支付工具，推动网上支付、电话支付和移动支付等新兴支付工具的发展。进一步完善在线资金清算体系，推动在线支付业务规范化、标准化并与国际接轨。

发展现代物流体系。充分利用铁道、公路、水路、民航、邮政、仓储、商业网点等现有物流资源，完善信息平台等现代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广泛采用先进的物流技术与装备，优化业务流程，促进物流信息资源共享，提升物流业信息化水平，提高现代物流基础设施与装备的使用效率和经济效益。发挥电子商务与现代物流的整合优势，有效支撑电子商务的广泛应用。

推进信用服务体系建设。加强政府监管、行业自律及部门间协调与联合，鼓励企业积极参与，按照完善法规、特许经营、商业运作、专业服务的方向，建立科学、合理、权威、公正的信用服务机构。建立健全相关部门间信用信息资源的共享机制，推进在线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实现信用数据的动态采集、处理、交换。严格信用监督和失信惩戒机制，基本形成既符合我国国情又与国际接轨的信用服务体系。

完善电子商务国家标准体系。围绕电子商务发展的关键环节，鼓励企业联合高校和科研机构研究制定物品编码、电

子单证、信息交换、业务流程等电子商务关键技术标准和规范，参与国际标准制修订工作，完善电子商务国家标准体系。

（四）鼓励电子商务技术创新，提高自主发展能力

积极推进电子商务技术研发和产业化。紧密结合应用需求，着力解决制约电子商务应用的重大科技问题，重点突破电子商务交易技术、加密与电子认证、在线支付、信用管理、供应链管理、系统集成等关键技术。加大无线射频识别、智能终端等技术与装备的研发力度，发展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装备与软件，推进综合集成应用，加快产业化进程。

加强电子商务创新能力建设。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要积极开展电子商务应用基础研究，提高原始创新能力。集成现有资源与技术力量，建立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工程化研究开发机制，开展共性关键技术攻关、技术验证与系统集成，加快技术成果应用转化，强化技术咨询和人才培养服务，提高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能力。企业要紧密结合行业特点和应用需求，加强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的融合。

（五）加强市场监管，规范电子商务秩序

依据电子商务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规范企业行为，维护市场秩序，促进企业间电子商务的相互协作和发展。明确政府相关部门、行业协会、企业及公众的职责与义务，加强对电子商务从业人员、企业及相关机构的管理，维护电子商务活动的正常秩序。研究制定电子商务监督管理规范，逐步

建立虚拟货币、电子合同、网上产品与服务信息的监测体系，加大对网络经济活动的监管力度，防范电子商务各类经营风险。打击电子商务领域中虚假交易、网上诈骗等非法经营以及危害国家安全、损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违法犯罪活动。

（六）加大宣传教育力度，促进电子商务普及应用

充分利用各种媒体，采用多种形式，加强电子商务的宣传、知识普及和安全教育工作，强化守法、诚信、自律观念的引导和宣传教育，提高社会各界对发展电子商务重要性的认识，增强企业和公民对电子商务的应用意识、信息安全意识。加强电子商务基础理论和发展战略研究，进一步完善电子商务相关学科建设。各类教育机构要积极与企业合作建立教学实践基地，培养适应电子商务发展需要的专业技术人才和复合型人才。改造和完善现有教育培训机构，多渠道强化电子商务继续教育和在职培训，提高各行业不同层次人员的电子商务应用能力。

四、重点引导工程

（一）政府采购电子商务试点工程

适时建设政府网上采购业务系统，制订政府采购电子商务标准规范，健全政府采购信用评估制度，逐步形成统一的政府采购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实现政府采购部门、供应商、银行、财政、税务、工商和监管机构之间的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为各级政府部门提供采购信息发布和交易、支付、物流、信用、监管等服务。

（二）公共电子商务服务工程

支持面向行业并具有一定规模的电子商务运营企业，建设第三方供应链管理服务平台，发展行业公共信息服务，推进企业间电子商务应用。支持条件较好的电信运营商和软件企业，建设面向中小企业的信息服务平台，开展信息发布、采购销售和信息系统外包等服务业务，降低中小企业信息化成本，提高中小企业电子商务应用水平。

（三）国际贸易电子商务工程

支持国际贸易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和相关标准建设，为从事贸易活动的企业提供单证处理、贸易申报、物流信息处理、贸易结算、跨境电子单证交换等电子商务服务，促进银行、保险、检验检疫、贸易管理、口岸物流、交通、海关等国际贸易相关机构间的业务协同、数据共享。

（四）移动电子商务试点工程

鼓励基础电信运营商、电信增值业务服务商、内容服务提供商和金融服务机构相互协作，建设移动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广泛应用手机、个人数字助理和掌上电脑等智能移动终端，面向公共事业、交通旅游、就业家政、休闲娱乐、市场商情等领域，发展小额支付服务、便民服务和商务信息服务，探索面向不同层次消费者的新型服务模式。

（五）物流公共信息服务工程

鼓励基础条件较好的物流信息服务企业，广泛采用地理信息系统、全球定位系统、无线射频识别等先进物流技术与

装备，建设物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为社会提供物流供需信息发布、服务交易、过程优化与跟踪等服务，降低物流成本，提高物流效率。

（六）电子商务支撑体系建设工程

适时启动国家电子认证根服务和综合监管平台建设，支持第三方电子认证业务平台建设。支持虚拟货币、电子合同、在线产品信息监测平台建设，逐步规范在线经济活动。支持在线信用信息服务平台试点示范建设，探索与政府相关部门、电子商务交易服务平台间信用数据共享的实现形式。支持第三方在线支付平台和电子银行建设，发展在线支付业务。

五、保障措施

（一）完善政府部门协调机制

建立相关部门在政策规划制定和重大项目审理等方面的协调配合机制，形成合力，强化政府对电子商务发展的宏观指导。加快税务、工商、银行、海关等部门的电子政务建设，实现基于网络的跨部门业务协同，推进网上纳税、网上年检、网上申报和电子通关等政府公共服务。依法公开政府信息资源，促进信息资源的开发和利用。

（二）制定和修订相关法律法规

研究制定信用管理、在线支付、网上交易税收征管、隐私权保护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加快制定虚拟货币、电子合同、在线产品信息管理办法。根据电子商务发展的需要，适时修

订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贯彻落实电子签名法等法律法规，加大执法力度，为电子商务发展创造良好的法制环境。

（三）完善财税支持政策

加大对电子商务基础理论、关键技术和重大政策研究的财政支持，形成持续稳定的经费渠道。加强政府对共性技术开发、重大装备研制、重点应用示范的引导性投入，支持电子商务领域信息资源的公益性开发和利用。对开展信用信息、电子认证等公共服务的企业和从事电子商务交易服务、技术外包服务等高技术服务的企业，允许享受与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同等优惠的财税政策。

（四）建立多元投资机制

建立健全适应电子商务发展的多元化、多渠道投融资机制，研究制定促进金融业与电子商务相关企业互相支持、协同发展的相关政策。进一步强化企业在电子商务投资中的主体地位，积极培育创业风险投资市场，完善创业风险投资机制，促进创业投资与电子商务企业自主创新有机结合。在市场不能有效配置资源的电子商务发展领域，政府运用投资补助、贴息等多种手段，分步骤、有重点地予以支持。

（五）建立电子商务评价体系

研究制定电子商务能力认证制度，引导形成电子商务发展的内在动力机制，促进电子商务有序健康发展。鼓励行业协会等中介机构，研究电子商务绩效评价指标，逐步形成企业自我评价和社会中介评价相结合的互动机制，提升电子商

务应用水平。建立和完善电子商务统计制度，将电子商务统计纳入国民经济统计体系。

（六）加强国际交流合作

积极参与多、双边国际电子商务谈判和有关规则标准的制定。鼓励企业及相关机构积极参与电子商务国际标准、贸易规则的制定和修订。加强国际市场和国际贸易的公共信息服务，鼓励企业利用电子商务拓展国际市场。研究国际电子商务发展动态，促进我国电子商务整体水平的提高。